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k Lee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2)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283.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0.7百萬港元減少約14.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2百萬港元減少約26.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7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約為2.07港仙（二零二五年：約2.82港仙）。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連同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已向股東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現金股息將為每股3.0港仙（二零二五年：3.5港仙）。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283,167	330,652
收入成本		(228,221)	(262,902)
毛利		54,946	67,75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	2,781	5,545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2,252	2,74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35,168)	(42,237)
經營所得溢利		24,811	33,799
融資成本	4	(126)	(178)
除稅前溢利		24,685	33,621
所得稅開支	5	(4,028)	(5,4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6	20,657	28,163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定額福利義務重估收益		258	5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58	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0,915	28,21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2.07	2.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078	144,693
使用權資產		33,699	17,876
投資物業		—	13,000
		<u>162,777</u>	<u>175,569</u>
流動資產			
存貨		102,147	98,657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9	58,859	58,7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705	39,35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1,607	118,515
		<u>316,318</u>	<u>315,29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2,616	1,4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5,630	6,699
合約負債	10	8,438	9,428
租賃負債		4,042	1,510
即期稅項負債		8,626	6,669
		<u>29,352</u>	<u>25,801</u>
流動資產淨值		<u>286,966</u>	<u>289,4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9,743</u>	<u>465,06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07	918
遞延稅項負債		18,547	21,192
撥備		832	1,011
		<u>21,886</u>	<u>23,121</u>
資產淨值		<u>427,857</u>	<u>441,9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0,000	10,000
儲備		417,857	431,942
權益總額		<u>427,857</u>	<u>441,94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其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初始上市，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八鄉上輦村丈量約份第111約地段第117號。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重型設備及零部件貿易、租賃重型設備以及提供機器操作員、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董事認為，Generous Wa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周聯發先生（「周先生」）及鄭如雯女士為本公司最終控股方。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註明，所有數值均按四捨五入法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於本報告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生效且並未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提前採納的多項新準則以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本集團對與本集團最相關的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的影響評估載列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借款者對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董事正在評估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迄今為止，其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外，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的新規定。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重大變動，聚焦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其將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

新訂會計準則引入以下主要新規定：

- 實體須於綜合損益表內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即經營類、投資類、融資類、已終止業務類及所得稅類。實體亦須呈列新界定的經營溢利小計。實體的純利將無變化。
-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披露。
- 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如何分類提供更詳盡指引。

此外，所有實體於採用間接法呈列經營現金流量時，均須使用經營溢利小計作為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起點。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的結構、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規定額外披露的影響。本集團亦正在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如何分類的影響。初步評估指出以下主要影響：

- 綜合損益表內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綜合損益表中的收入及開支呈列，引入強制分類(包括營運、投資及融資)。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後，現呈列於營運業績內的若干項目或會重新分類至投資或融資類別。

- 界定經營溢利小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根據指定分類原則界定經營溢利小計。由於目前計入經營業績的若干收益及開支項目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會於投資或融資類別中呈列，經營溢利的組成將有所改變。然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將不會對除稅前溢利、年度溢利、全面收益總額、權益總額或現金流量總額產生任何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由於本集團採用間接法呈列經營現金流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相關對賬將須以界定的經營溢利小計作為起點，而非除稅前溢利。預期此將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方式出現變動，但不會影響現金流量淨額總額。

-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實體須披露於公共通訊中使用並傳達管理層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看法的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資料。本集團現正評估其於公共通訊(包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的任何績效指標，是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項下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的定義，以及是否須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額外披露或對賬。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年內確認的收入以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如下：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銷售重型 設備及零部件 千港元	提供機器 操作員 千港元	提供維修、 物流及 其他輔助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72,011	–	11,820	183,831
隨時間	–	20,499	1,106	21,605
總計	<u>172,011</u>	<u>20,499</u>	<u>12,926</u>	<u>205,436</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208,617	–	12,963	221,580
隨時間	–	21,191	612	21,803
總計	<u>208,617</u>	<u>21,191</u>	<u>13,575</u>	<u>243,383</u>

上述客戶合約的原有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准許下，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予以披露。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與本集團收益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172,011	208,617
提供機器操作員	20,499	21,191
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12,926	13,575
客戶合約收益	205,436	243,383
租賃重型設備	77,731	87,269
收益總額	283,167	330,652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供應商賠償收入	479	732
出售或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315	36
利息收入	1,798	1,456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75)	82
政府補助	346	3,167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	(409)
其他	218	481
	2,781	5,545

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類型。行政總裁選擇根據業務分部類別及各分部提供的貨品及服務性質差異分類本集團的業績。

本集團擁有三個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	於香港買賣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租賃重型設備	—	於香港租賃重型設備及提供機器操作員
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	於香港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董事根據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分部業績並不包括非直接歸屬於分部的未分配行政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融資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

(i) 有關可報告分部業績的資料：

	銷售重型 設備及 零部件 千港元	租賃 重型設備 千港元	維修、 物流及 其他輔助 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172,011	98,230	12,926	–	283,167
分部業績	2,763	24,341	2,532	(4,951)	24,6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0	27,490	98	–	28,8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64	1,065	–	–	2,929
投資物業折舊	–	–	–	561	561
利息收入	–	–	–	1,798	1,798
融資成本	–	–	–	(126)	(126)
其他重大收益及開支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140,207	5,229	169	–	145,60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16,928	32,042	4,837	2,306	56,113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301)	(1,951)	–	–	(2,252)
存貨撥備淨額	1,392	–	–	–	1,392
	<u>172,011</u>	<u>98,230</u>	<u>12,926</u>	<u>–</u>	<u>283,167</u>
	<u>2,763</u>	<u>24,341</u>	<u>2,532</u>	<u>(4,951)</u>	<u>24,685</u>
	<u>1,300</u>	<u>27,490</u>	<u>98</u>	<u>–</u>	<u>28,888</u>
	<u>1,864</u>	<u>1,065</u>	<u>–</u>	<u>–</u>	<u>2,929</u>
	<u>–</u>	<u>–</u>	<u>–</u>	<u>561</u>	<u>561</u>
	<u>–</u>	<u>–</u>	<u>–</u>	<u>1,798</u>	<u>1,798</u>
	<u>–</u>	<u>–</u>	<u>–</u>	<u>(126)</u>	<u>(126)</u>
	<u>140,207</u>	<u>5,229</u>	<u>169</u>	<u>–</u>	<u>145,605</u>
	<u>16,928</u>	<u>32,042</u>	<u>4,837</u>	<u>2,306</u>	<u>56,113</u>
	<u>(301)</u>	<u>(1,951)</u>	<u>–</u>	<u>–</u>	<u>(2,252)</u>
	<u>1,392</u>	<u>–</u>	<u>–</u>	<u>–</u>	<u>1,392</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208,617	108,460	13,575	–	330,652
分部業績	8,009	29,610	1,208	(5,206)	33,6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37	28,739	133	320	31,2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71	1,077	–	1,085	4,233
投資物業折舊	–	–	–	612	612
利息收入	–	–	–	1,456	1,456
融資成本	–	–	–	(178)	(178)
其他重大收益及開支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163,489	5,674	272	–	169,43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18,690	32,812	4,232	2,268	58,002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708)	(2,033)	–	–	(2,741)
存貨撥備淨額	3,455	–	–	–	3,4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淨額	–	(24)	–	–	(24)
投資物業減值	–	–	–	409	409
	<u>208,617</u>	<u>108,460</u>	<u>13,575</u>	<u>–</u>	<u>330,652</u>
	<u>8,009</u>	<u>29,610</u>	<u>1,208</u>	<u>(5,206)</u>	<u>33,621</u>
	<u>2,037</u>	<u>28,739</u>	<u>133</u>	<u>320</u>	<u>31,229</u>
	<u>2,071</u>	<u>1,077</u>	<u>–</u>	<u>1,085</u>	<u>4,233</u>
	<u>–</u>	<u>–</u>	<u>–</u>	<u>612</u>	<u>612</u>
	<u>–</u>	<u>–</u>	<u>–</u>	<u>1,456</u>	<u>1,456</u>
	<u>–</u>	<u>–</u>	<u>–</u>	<u>(178)</u>	<u>(178)</u>
	<u>163,489</u>	<u>5,674</u>	<u>272</u>	<u>–</u>	<u>169,435</u>
	<u>18,690</u>	<u>32,812</u>	<u>4,232</u>	<u>2,268</u>	<u>58,002</u>
	<u>(708)</u>	<u>(2,033)</u>	<u>–</u>	<u>–</u>	<u>(2,741)</u>
	<u>3,455</u>	<u>–</u>	<u>–</u>	<u>–</u>	<u>3,455</u>
	<u>–</u>	<u>(24)</u>	<u>–</u>	<u>–</u>	<u>(24)</u>
	<u>–</u>	<u>–</u>	<u>–</u>	<u>409</u>	<u>409</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位於香港客戶。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境外客戶的收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7%。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單一客戶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4. 融資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開支	1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25	178
	<u>126</u>	<u>178</u>

5.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6,880	5,7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7)	(8)
	<u>6,673</u>	<u>5,714</u>
遞延稅項	(2,645)	(256)
	<u>4,028</u>	<u>5,458</u>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LMC Company Limited乃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經營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法，兩間公司均獲豁免繳納稅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二零二五年：8.25%）的稅率徵稅，而超出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徵稅。不合資格按利得稅兩級制納稅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徵稅。

6. 年度溢利

本集團的年度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770	770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2,252)	(2,741)
預付款項撥備	–	69
存貨撥備(計入已售存貨成本)淨額	1,392	3,4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淨額	–	(24)
投資物業減值	–	409
已售存貨成本	145,605	169,435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888	31,229
– 使用權資產	2,929	4,233
– 投資物業	561	612
	32,378	36,074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	50	5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75	(82)
出售或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315)	(36)
有關以下各項的短期租賃開支：		
–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	2,879	2,537
– 機器	1,513	2,903
	4,392	5,4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2,069	52,471
– 薪金、津貼以及其他	540	540
– 董事費	–	420
– 酌情花紅	1,766	1,728
– 董事宿舍開支	1,653	1,78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5	1,063
– 僱員福利撥備	56,113	58,002

附註：

本集團向所有合資格員工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實施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對象為香港《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管轄範圍項下之僱員。強積金計劃乃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負責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扣減現時的供款水平，而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僱主未來的強積金計劃供款。

7. 股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付股息		
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二零二四年：1.5港仙)	20,000	15,000
二零二六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二五年：1.5港仙)	15,000	15,000
	<u>30,000</u>	<u>30,000</u>
擬派股息		
二零二六年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二五年：2.0港仙) (附註)	15,000	20,000
	<u>15,000</u>	<u>20,000</u>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有關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建議末期股息並未於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列作截至二零二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

8. 每股盈利

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0,657	28,163
	<u>20,657</u>	<u>28,163</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1,0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二零二五年：年內已發行1,000,000,000股普通股)。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60,413	62,67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54)	(3,907)
	<u>58,859</u>	<u>58,766</u>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貨到付現至9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通常要求預先付款或貨到付現。本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審查逾期結餘。

本集團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90日	34,570	36,774
91至180日	15,062	10,330
181至365日	7,671	11,567
超過365日	1,556	95
	<u>58,859</u>	<u>58,766</u>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經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與合約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2,616</u>	<u>1,495</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員工成本	2,946	3,944
應計行政及營運開支	1,164	1,154
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	<u>1,520</u>	<u>1,601</u>
	<u>5,630</u>	<u>6,699</u>
合約負債	<u>8,438</u>	<u>9,428</u>
	<u>16,684</u>	<u>17,622</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與合約負債(續)

貿易應付款項按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86	898
31至90日	<u>1,130</u>	<u>597</u>
	<u>2,616</u>	<u>1,495</u>

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20日。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本集團是香港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服務供應商，已在行內經營逾二十五年。本集團主要從事(i)全新及二手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ii)重型設備租賃及提供機器操作員；及(iii)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減少約26.6%，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2百萬港元減少至約20.7百萬港元。

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i)銷售及租賃市場對重型設備的需求下降，租賃分部尤其受影響，因年內三跑道系統及堆填區擴建工程已基本完工；及(ii)銷售及租賃分部的毛利率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約為2.07港仙（二零二五年：2.82港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達致約283.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0.7百萬港元減少約47.5百萬港元或14.4%，乃由於上述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需求減少所致。

過去數年，全球經濟格局（包括香港）深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持續高利率環境影響，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行業亦不例外。隨著本港經濟逐步復甦，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重申致力使基建帶動增長，《2026–2027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繼續將大規模發展定位為關鍵戰略重點。其中，《行政長官2026年施政報告》重申香港特區政府承諾加快發展北部都會區，當中包括九個新發展區全數開動、發展新田科技城、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洪水橋產業園以及相關交通及社區設施。隨著香港特區政府推出措施促進建築業應用人工智能，鼓勵採用創新建築技術，並優化土地與房屋規劃，本集團相信其重型設備的需求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持續強勁。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行業發展，持續落實企業策略以保障及追求長遠增長。同時將多元化供應商基礎，積極採購及推廣智能工地安全系統解決方案及其他創新優質產品，以提升整體營運的可持續性、生產力及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產生自(i)全新及二手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ii)重型設備租賃及提供機器操作員；及(iii)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

本集團收入的主要部分來自銷售及租賃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約為283.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0.7百萬港元減少約47.5百萬港元或14.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額減少約36.6百萬港元，租賃業務的收入減少約10.2百萬港元，以及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的收入減少約0.7百萬港元所致。

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收入

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8.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2.0百萬港元，減幅約為36.6百萬港元或17.5%。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二手重型設備的需求下降所致。

重型設備租賃及提供機器操作員的收入

重型設備租賃及提供機器操作員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8.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8.3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0.2百萬港元或9.4%。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與三跑道系統及堆填區擴建工程相關的工程已基本完工所致。

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的收入

提供維修、物流及其他輔助服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9百萬港元，減幅約為0.7百萬港元或5.1%。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重型設備的運輸收入減少所致。

收入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成本約為228.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2.9百萬港元減少約34.7百萬港元或13.2%。收入成本主要包括重型設備及零部件的成本、折舊、維修及維護成本，以及操作員、技術員及檢查員相關員工成本。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重型設備及零部件成本以及運輸成本分別減少約14.1%及45.5%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7.8百萬港元減少約12.8百萬港元或18.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5.0百萬港元，另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9.4%，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20.5%。

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重型設備需求下降，導致銷售及租賃業務的收入及毛利率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分部及租賃分部的毛利分別減少約23.1%及20.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百萬港元，減幅約為49.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減少約2.8百萬港元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0.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確認外匯收益淨額約0.1百萬港元。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撥備撥回約2.3百萬港元。撥備撥回主要由於若干客戶結清未償還款項所致，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個別評估。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2.2百萬港元減少約7.0百萬港元或約16.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5.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整體營運成本及折舊開支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分別約0.2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較去年減少約1.4百萬港元或約26.2%。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有所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2百萬港元減少約26.6%至約20.7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5%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3%。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起除息交易。擬派末期股息(如獲批准)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三)或前後向股東派發。連同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派發予股東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總額將為每股3.0港仙(二零二五年：3.5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10.8倍，而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2.2倍。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總額約為13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18.5百萬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年度結束時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約為1.5%(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0.5%)。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90.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約90.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憑藉可動用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其資金需要。本集團預期將主要以產生自營運的現金及銀行借款為其未來營運及擴充計劃撥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的資本承擔。

資產押記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則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借入或償還銀行借款調整其整體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並已發行合共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上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活動令其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乃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幣風險，乃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日圓（「日圓」）及美元（「美元」）計值。本集團的收入（以港元計值）及部分採購付款（以日圓及美元計值）所用的貨幣不同。本集團目前並無正式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對手方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的責任而產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承受來自經營活動（主要就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及來自融資活動（包括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的信貸風險。

(i)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相關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所影響，因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承受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4.8%（二零二五年：無）及21.8%（二零二五年：10.6%）的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訂有政策及程序監察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以控制無法收回應收款項的風險。所有要求獲授超出某特定金額信貸的客戶均須接受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著重於客戶到期還款的過往記錄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計及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於自開票日期起計介乎貨到付現至90日內到期。結餘已逾期的債務人須於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後方可獲授任何額外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採用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金額計量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表明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並無顯着差異，因此基於逾期情況釐定的虧損撥備於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並無顯着不同。

(ii) 銀行及現金結餘相關信貸風險

本集團評定銀行及現金結餘主要存放於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且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因此認為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現有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其有否遵守貸款契約及其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及自主要金融機構獲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該等存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利率隨當時市況而變動。

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重大事件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90名(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116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6.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8.0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董事及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職責、貢獻及年資、本地市況以及本集團業績等因素釐定其薪酬。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津貼及花紅。本集團亦會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向(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回報。本集團亦會就操作現有及新引入的重型車輛及其他重型設備安排製造商為現職僱員提供技術培訓。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周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鑒於周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且自二零零一年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所有其他董事均相信，周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的利益，並將為本集團帶來強大和一致的領導。因此，本公司並未按上述守則條文的規定對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作出區分。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認為該等報表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獨立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本全年業績公告所載列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一致。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於上述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的受委聘核證，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全年業績公告作出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會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及向股東寄發召開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而言

確定股東出席及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以辦理登記手續。

就末期股息而言

確定股東享有擬派末期股息權益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以辦理登記手續。

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而年報印刷本將寄發予股東(視乎情況而定)。

承董事會命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聯發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周聯發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廖淑儀女士及吳慧瑩女士為執行董事；鄭如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郭兆文黎利騎士勳賢、羅子璘先生及黃文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